

除非本公告另有界定，否則本公告所用詞彙與人瑞人才科技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刊發的日期為2019年12月3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及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香港結算」）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法例第571W章《證券及期貨（穩定價格）規則》第9(2)條而刊發。本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任何人士收購、購買或認購任何證券的要約或誘使作出要約的邀請。有意投資者須先細閱招股章程有關本公司及下文所述全球發售的詳細資料，方決定是否投資於發售股份。

本公告不可在或向美國（包括其領土及屬土以及所有受其管轄的區域）或法律禁止有關分派的任何其他司法權區直接或間接發佈、刊發或派發。本公告並不構成或組成任何於香港、美國或其他地區出售證券的要約或要約購買證券的招攬的一部分。除已登記或獲豁免遵守美國證券法登記規定或為毋須遵守該規定的交易外，本公告所述證券未曾亦將不會根據經不時修訂的1933年美國證券法（「美國證券法」）或美國任何州證券法登記。並無且現時無意在美國公開發售本公司證券。



## **Renrui Human Resources Technology Holdings Limited** **人瑞人才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919）

**部分行使超額配股權、  
穩定價格行動  
及  
穩定價格期間結束**

## 部分行使超額配股權

本公司宣佈，招股章程所述的超額配股權已由穩定價格操作人(代表國際包銷商)於2020年1月3日部分行使，涉及合共3,130,100股股份(「超額配股股份」)，相當於為促使歸還部分根據借股協議向名豐借入的股份(用於補足國際發售中的超額分配)而行使任何超額配股權前根據全球發售初步可供發行的發售股份總數約8.24%。超額配股股份將由本公司以根據全球發售每股發售股份的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26.60港元(不包括1.0%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發行及配發。

## 穩定價格行動及穩定價格期間結束

本公司進一步宣佈，全球發售的穩定價格期間已於2020年1月5日(即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的截止日期起計第30日)結束。

有關穩定價格操作人法國巴黎證券(亞洲)有限公司(「穩定價格操作人」)、其聯屬人士或代其行事的任何人士於穩定價格期間採取的穩定價格行動的進一步資料載於本公告。

## 部分行使超額配股權

本公司宣佈，招股章程所述的超額配股權已由穩定價格操作人(代表國際包銷商)於2020年1月3日部分行使，涉及合共3,130,100股股份，相當於為促使歸還部分根據借股協議向名豐借入的股份(用於補足國際發售中的超額分配)而行使任何超額配股權前根據全球發售初步可供發行的發售股份總數約8.24%。

超額配股股份將由本公司以根據全球發售每股發售股份的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26.60港元(不包括1.0%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發行及配發。

## 批准上市

上市委員會已批准超額配股股份的上市及買賣。超額配股股份預期於2020年1月8日上午九時正在聯交所主板上市及開始買賣。

## 部分行使超額配股權完成後的股本

於緊接部分行使超額配股權完成前及緊隨部分行使超額配股權完成後的本公司股權架構如下：

	緊接部分		緊隨部分	
	行使超額配股權完成前		行使超額配股權完成後	
	已發行 股份數目	已發行 股本的 概約百分比	已發行 股份數目	已發行 股本的 概約百分比
<b>股東</b>				
名豐	46,368,000 <sup>(1)</sup>	30.80%	46,368,000	30.17%
菱豐	5,796,000	3.85%	5,796,000	3.77%
物阜民豐	5,796,000	3.85%	5,796,000	3.77%
LC Fund V, L.P.	27,254,544	18.10%	27,254,544	17.74%
LC Parallel Fund V, L.P.	1,995,951	1.33%	1,995,951	1.30%
VMS Strategic Investment Fund, L.P.	16,747,481	11.13%	16,747,481	10.90%
其他公眾股東	46,581,503	30.94%	49,711,603	32.35%
總計	<u>150,539,479</u>	<u>100%</u>	<u>153,669,579</u>	<u>100%</u>

附註：

(1) 包括法國巴黎證券(亞洲)有限公司根據借股協議借入的5,700,000股股份。

## 所得款項用途

經扣除包銷費用及佣金以及有關行使超額配股權的其他估計開支(如有)後，本公司將自發行及配發超額配股股份收取約70.2百萬港元的額外所得款項淨額，而本公司將利用此款項作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載用途。

## 穩定價格行動及穩定價格期間結束

本公司進一步宣佈，全球發售的穩定價格期間已於2020年1月5日(即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的截止日期起計第30日)結束。

穩定價格操作人法國巴黎證券(亞洲)有限公司、其聯屬人士或代其行事的任何人士於穩定價格期間採取的穩定價格行動載列如下：

- (i) 根據國際發售超額配發合共5,700,000股發售股份，約佔根據全球發售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總數的15%(任何超額配股權獲行使前)；
- (ii) 根據借股協議向名豐借入合共5,700,000股股份；
- (iii) 於穩定價格期間，以每股股份介乎25.80港元至26.60港元(不包括1.0%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在市場上購入合共3,328,000股股份。穩定價格經辦人於穩定價格期間在市場上作出的最後一次購買於2019年12月17日進行，價格為每股股份26.55港元(不包括1.0%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
- (iv) 於穩定價格期間，以每股股份介乎31.60港元至33.30港元(不包括1.0%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在市場上出售合共758,100股股份；

- (v) 於2020年1月3日，穩定價格操作人(代表國際包銷商)按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26.60港元(不包括1.0%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部分行使超額配股權，涉及合共3,130,100股股份，約佔根據全球發售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總數的8.24%(任何超額配股權獲行使前)，以便向名豐退還曾用於補足國際發售中超額分配的部分借入股份；及
- (vi) 未獲穩定價格操作人(代表國際包銷商)行使的超額配股權部分已於2020年1月5日失效。

## 公眾持股量

本公司確認，緊隨超額配股股份發行及配發完成後，本公司將繼續符合上市規則第8.08(1)(a)條項下的公眾持股量要求。

人瑞人才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行政總裁  
張建國

香港，2020年1月5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張建國先生、張峰先生及張健梅女士；非執行董事為陳瑞先生及鄒小磊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陳美寶女士、沈浩先生及梁銘樞先生。

本公告可於本公司網站 [www.renruih.com](http://www.renruih.com) 及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 瀏覽。